

证券代码：002581

证券简称：万昌科技

公告编号：2014-058

淄博万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淄博万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4 年 9 月 11 日接到股东青岛天泰恒昌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天泰”）的通知，青岛天泰于 2012 年 7 月 18 日至 2014 年 9 月 10 日期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37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8204%。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万股)	减持比例 (%)
青岛天泰	大宗交易	2012-07-18	18.86	200	1.8471
	大宗交易	2014-09-10	39.69	137	0.9733
	合计	-	-	337	2.8204

2、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青岛天泰	合计持有股份	840.00	7.7577	695	4.937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840.00	7.7577	695	4.9373

注：公司于 2013 年 5 月 22 日实施了《201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其中以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3 股，总股本由 108,280,000 股增加至 140,764,000 股。青岛天泰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相应增加。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股份减持未违反《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

2、本次股份减持未违反《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3、本次减持股东非公司控股股东。

4、本次权益变动后，青岛天泰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 4.9373%，不再属于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

5、青岛天泰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曾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青岛天泰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未发生在股份锁定期内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形。

6、上述权益变动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14 年 9 月 12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告的《淄博万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告编号：2014-059）。

三、备查文件

- 1、青岛天泰出具的《关于减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
- 2、青岛天泰出具的《淄博万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淄博万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 年 9 月 11 日